

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0年9月28日在北京谱尼测试大厦207会议室召开。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9月2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俊霞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上海谱尼认证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谱尼认证”）及谱尼测试集团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谱尼集团武汉”）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总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39,000万元和15,000万元。上述借款期限自实际借款之日起算，期限不超过36个月，借款利息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息。该笔借款可提前偿还或到期续借。

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上海谱尼认证和谱尼集团武汉提供借款有利于募投项目的开展和顺利实施，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和发展需要。上述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

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9月28日